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中教体通〔2018〕271号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 2018 年中山市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推荐名单 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镇区文体教育局(教育事务指导中心)、市直属学校(单位):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18〕220 号)和《转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中人社发〔2018〕346 号)文件精神,我局在中山教育信息港公告栏对通过市级推荐的正高级教师职称申报人选进行公示(见附件),公示时间 11 月 16 日-20 日(公示 5 天)。

请推荐人选所在学校(单位)于 11 月 16 日同步将公示稿在学校(单位)公示栏张榜和通过学校内部办公系统将公示稿发给学校每位教职工的形式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群众的各类有效投诉举报(个人投诉署真实姓名、联系电话,单位投诉加盖公章且附联系人及电话,所投诉内容事实清晰、指向明确),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均应按照《信访条例》要求受理并组织开展调查核实工作。

请推荐人选所在镇区学校于 11 月 16 日前将学校(单位)公示栏张榜和学校内部办公系统公示的情况拍照发到市教体局人事科邓彩玲同志移动办公邮箱。

附件: 2018 年中山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推荐名单公示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2018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2018 年中山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 推荐名单公示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18〕220 号)和《转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中人社发〔2018〕346 号)文件精神,经教师个人申报、学校(单位)审核推荐和公示、镇区主管部门审核推荐、市主管部门考核推荐等环节,拟推荐蒋晓敏等 8 名教师(名单附后)到省参加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

现将推荐结果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起止时间:2018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20 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规定时间内采取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向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反映。为了能及时查证公示反映的问题,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要署上真实姓名、单位和联系电话;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反映材料要加盖公章及署上联系人姓名与电话。

市教体局联系人和电话:邓碧茵(0760-89989733)、邓彩玲(0760-89989833),电子邮箱:jyjrskdcl@126.com

地址: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 12 号人才发展研究中心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人事科 1011 室,邮编:528403。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2018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2018 年中山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推荐名单

单位	姓名
中山市实验中学	蒋晓敏
中山市阜沙镇丰联小学	詹前秒
中山市坦洲实验中学	高艳玲
中山纪念中学	韩宜奋
中山纪念中学	罗洪钦
中山市第一中学	谢晓春
中山市实验小学	卢小娟
中山市教育教研室	官山明